

债券简称:16 宁资 01

债券代码:136703.SH

债券简称:19 宁资 01

债券代码:151431.SH

债券简称:19 宁德 01

债券代码:155637.SH

债券简称:20 宁德 01

债券代码:175011.SH

债券简称:21 宁德 01

债券代码:188039.SH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审计机构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原审计机构情况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事务所”）作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其概况如下：

机构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3年12月9日

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首席合伙人：林宝明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084343026U

经营范围：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原审计机构停止履行职责时间

根据宁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所出资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规则》及 2021 年 7 月 27 日市国资委《关于更换市国投公司、交投集团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的通知》，我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更换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我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审计服务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

（二）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按照市国资委《所出资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规则》及有关程序依法依规组织选聘工作，确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中标人。

（三）新任审计机构相关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54927874

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不存在执业限制的情形，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不存在为公司提供本次审计服务的实质性障碍。

（四）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其执行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相关工作，为公司合并及各级子企业提供审计服务。

（五）变更生效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此项变更自公司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起生效，新任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自《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起履行职责。

三、移交办理情况

目前，公司已经完成相关审计工作移交办理事宜。本次审计机构变更符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为正文，为《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审计机构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8日